乐清市卫生健康局文件

乐卫发〔2019〕31号

乐清市卫生健康局
关于成立乐清市超声质量控制中心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机构，局机关各科室:

为加强我市超声医疗质量管理，保证超声医疗质量的持续改进，保障医疗安全，建立健全超声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乐清市超声医疗质量控制中心，组成人员如下:

主　　任: 朱建东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常务副主任: 臧国礼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副 主 任: 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许伟莹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金进晓（乐清市第二人民医院）

周珠凤（乐清市第三人民医院）

秘　　书: 冯朱斌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成　　员: 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白洁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崔凌雪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孔志超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徐庆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赵佳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陈仕宇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李园园（乐清市人民医院）

占海晏（乐清市第二人民医院）

王琼娜（乐清市第三人民医院）

周慧君（乐清市中医院）

陈丽英（乐清市妇幼保健院）

张有伟（乐清市第五人民医院）

乐清市卫生健康局

2019年3月1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温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。

乐清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　　2019年3月25日印发